



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投资标的名称：江苏常青树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
- 投资金额：人民币 1,000 万元
- 特别风险提示：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可能面临宏观政策调控、市场变化、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

因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战略发展布局的需要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率，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,000 万元在南京设立全资销售子公司江苏常青树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。

（二）对外投资决策的审议程序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已经总经理办公会审批并报董事长批准，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其他说明

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以及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	江苏常青树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
注册地址	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江南路 28 号都荟天地城 D-2 幢 1707 室



注册资本	1000 万人民币
经营范围	一般项目：合成材料销售；国内贸易代理；互联网销售（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）；进出口代理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互联网设备销售；专用化学产品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消毒剂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涂料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油墨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信息咨询服务（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）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出资方式	公司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
股权结构	公司持有 100% 股权

三、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是基于自身战略布局的需要，进一步提高公司高分子材料的市场影响力，提升经营效率，拓展市场空间，加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。该项投资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，从长远来看对公司的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，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战略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

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，在实际运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政策调控、市场变化、经营管理等各方面不确定因素，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、经营风险，未来业绩的实现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控制风险，组建优秀的经营管理团队，建立有效的风险防范机制，推动子公司的稳健发展。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1 月 10 日